

主动公开

佛山市三水区民政局文件

三西许准（2021）2号

关于准予佛山市三水区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注销登记行政许可决定书

佛山市三水区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：

我局于2021年1月22日收到你单位提交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行政许可申请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六、十七条的规定，经审查，我局决定：

准予佛山市三水区阳光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注销登记。

